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 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自评项目单位： 子洲县何家集镇人民政府

项目主管部门： 子洲县何家集镇人民政府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 116108317353801478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 王虎飞

联系人： 李槐映

联系电话： 18098089516

评价时间： 2021 年 12 月 16 日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何家集镇人民政府 116108317353801478		实施单位	何家集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面预算 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	23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3	23	10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修生产道路 9 公里，排水管涵 10 处，加强基础设施，改善人们生产出行条件，提高收益。			新修生产道路 11 公里，排水管涵 2 处。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贫困村硬化路里程（≥**公里）	≥ 9 公里	11	12	12	
			★贫困村公路危桥处置数量（≥**座）	≥0 座	0	0	0	工程实际不涉及
			★★★贫困村新建改建公路里程（≥**公里）	≥ 9 公里	11	12	12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98%	100%	8	8	
		成本指标	排水管涵	≤ 0.5 万元/处	≤0.33 万元/处	12	12	
	★道路补助标准（**万元/公里）		≤ 2.5 万元/公里	≤2.2 万元/公里	12	12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贫困地区居民出行平均缩短时间（≥**小时）	≥0.5 小时	≥0.6 小时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年）	≥5 年	≥5 年	8	8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93%	10	8	宣传力度不强	

总分	90	88
----	----	----

产业道路硬化项目 2021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子政乡振发【2021】52号文，《子洲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子洲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市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计划下达资金23万元；子财预发【2021】342号文，《关于下达专项资金的通知》下达产业配套基础设施-产业道路建设项目资金23万元

2. 项目建设内容：何家集镇老庄山村新修生产道路9公里，排水管涵10处。

(二) 项目目标

2021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村组道路硬化				
主管部门		何家集镇人民政府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3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新修生产道路9公里，排水管涵10处，加强基础设施，改善人们生产出行条件，提高收益。			新修生产道路11公里，排水管涵2处。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贫困村硬化路里程(≥**公里)	≥9公里	11	
			★贫困村公路危桥处置数量(≥**座)	≥0座	0	
			★★★贫困村新建改建公路里程(≥**公里)	≥9公里	11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98%	100%	
	成本指标	排水管涵	≤0.5万元/处	≤0.33万元/处	
		★道路补助标准(**万元/公里)	≤2.5万元/公里	≤2.2万元/公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贫困地区居民出行平均缩短时间(≥**小时)	≥0.5小时	≥0.6小时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年)	≥5年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93%	

1. 总体目标: 新修生产道路 9 公里, 排水管涵 10 处, 加强基础设施, 改善人们生产出行条件, 提高收益。

2. 年度目标: 新修生产道路 9 公里, 排水管涵 10 处, 加强基础设施, 改善人们生产出行条件, 提高收益。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总投入情况分析。

子财预发【2021】342号文,《关于下达专项资金的通知》下达村组道路硬化资金 23 万元。

(二)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兑现榆林市恒源森建筑有限公司产业道路建设资金 23 万元。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制度执行。

(四)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1年11月1日	市级财政衔接	支付产业道路建设	12.65
2	2021年11月19日	市级财政衔接	支付产业道路建设	10.35

	合计	23
--	----	----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决策过程符合年度工作计划、申报符合流程；资金分配符合管理办法，资金及时到位支付，没有截留、挤占、挪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

产出指标分项合计得分 64 分。具体如下：数量指标得分 24 分，其中新增村硬化路程 11 公里得分 12 分，新建改建公路里程 11 公里得分 12 分；质量指标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得分 8 分；时效指标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得分 8 分；成本指标得分 24 分，其中排水管涵小于等于 0.33 万元每处得分 12 分，每公里道路补助小于等于 2.2 万元每公里得分 12 分。

效益指标分项合计得分 16 分。具体如下：社会效益指标贫困地区居民出行平均缩短时间大于等于 0.6 小时得分 8 分，可持续影响指标工程使用年限大于等于 5 年得分 8 分。

满意度指标分项合计得分 18 分。具体如下：服务兑现满意度指标受益人口满意度 93%，得分 8 分。

该项目综合评价 88 分，优秀。

(二) 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无资金调整

(三) 项目管理情况。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

项目管理制度不齐全规范，主要是工程移交后后续管理制度；群众知晓率及满意率达不到百分之百。

(二) 改进措施

加强管理制度的制定，做好工程移交后续管理工作，确保水毁道路工程达到预定使用年限，方便群众出行；做好事前、事中、事后工程公示，简易明了，提高知晓率及满意率。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王虎飞	镇长	何家集镇人民政府	王虎飞
李槐映	政府会计	何家集镇人民政府	李槐映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王虎飞			
2021 年12月16日			